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7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日以邮件通知方式通知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学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，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运用之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，获得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，获得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人，占有表决权监事的 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七日